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林盈妙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8

電子信箱：bili77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901535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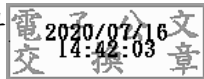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090153524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090153524_ATTACH2.PDF、376500000A_1090153524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貴屬軍職退伍支領一次退伍金且停發優惠存款之人員離退時，請協助該等人員申請並函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，俾利該委員會辦理恢復其優惠存款權利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109年7月8日輔給字第1090049924號函辦理；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09/07/16

1090002975